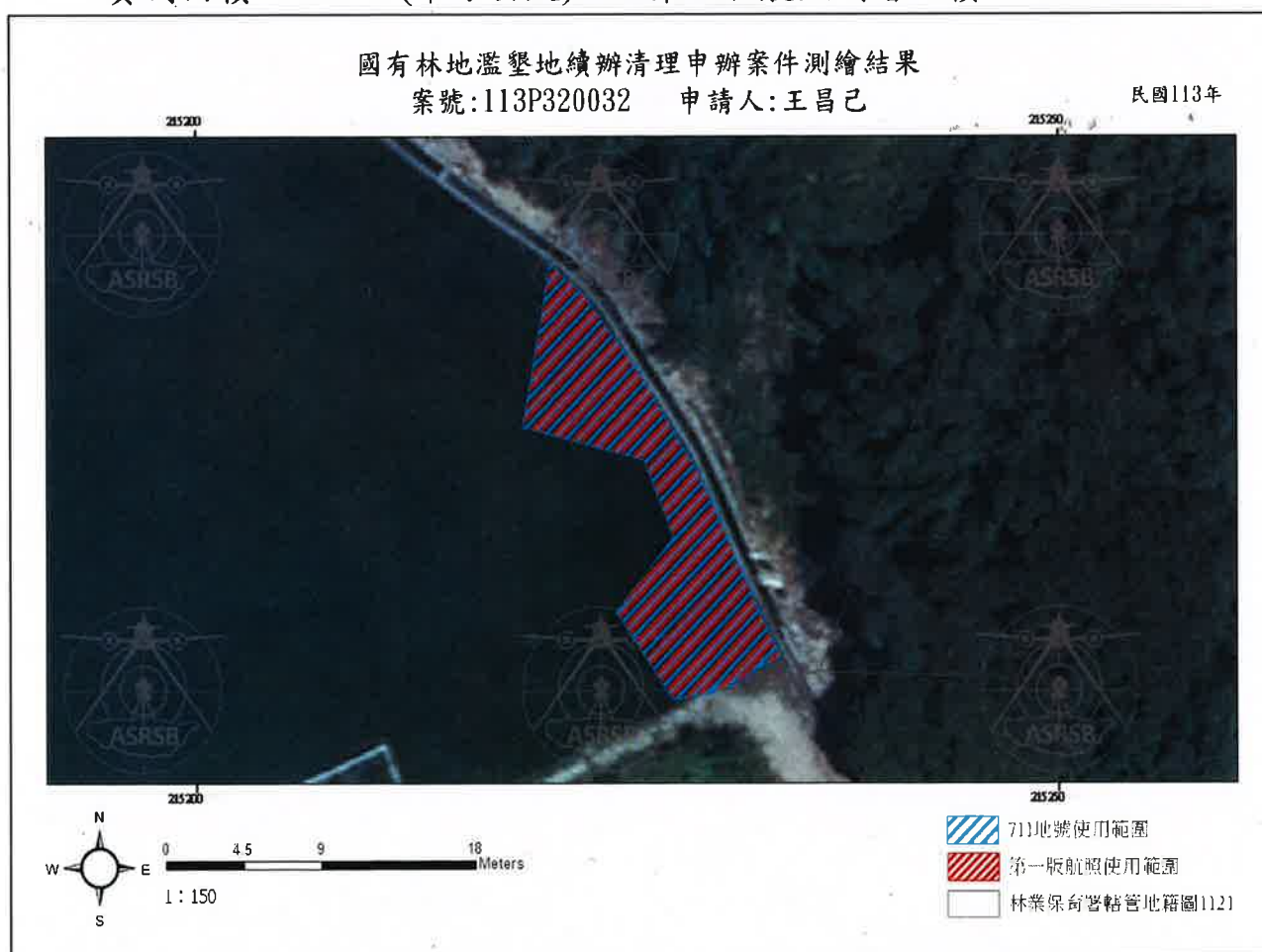


國有林地濫墾地續辦清理申辦案件

附件十一

公 告

- 一、案號：113P320032
- 二、申請人：王昌己
- 三、公告時間：自 114 年 7 月 28 日迄至 114 年 8 月 28 日。
- 四、農業部為清理民國 58 年 5 月 23 日臺灣省政府農秘字第 35876 號令公告「臺灣省國有林事業區內濫墾地清理計畫」遺漏尚未完成清理之舊有濫墾地，謹於 109 年 11 月 17 日以農林務字第 1091720682 號令訂定「國有林地濫墾地續辦清理作業要點」(以下稱本要點)，依本要點第四點規定略以：申請案件經工作站派員會同申請人現地查勘指界，並依第一版航空照片面積位置測繪可清理之範圍，測繪結果經申請人簽章確認並切結放棄第一版航空照片外之占用面積後，辦理現地公告 1 個月，公告期滿無人提出異議，由臺中分署雙崎工作站將結果送請分署辦理複審。
- 五、對本案公告事項有異議者，應依規定應於公告期間內，以書面敘明理由並附相關證明文件，向臺中分署雙崎工作站提出異議。
- 六、公告範圍(測繪結果)：
位於臺中分署管轄之臺中市后里區口庄段 07110000 地號國有土地內。
實測面積：118.26 (平方公尺) 第一版航照測繪面積：118.26



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臺中分署 敬告

聯絡電話及地址：雙崎工作站(04)2577-3103

臺中市東勢區東關路六段 1368 號

分署長張弘毅